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振东制药

股票代码：300158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长治县城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

通讯地址：长治县城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

一致行动人：李安平

住所：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工农巷振东小区1号楼三单元102

通讯地址：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工农巷振东小1号楼三单元102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0年3月27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振东制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振东制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不需要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 目 录

释 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5
第二节 持股变动目的.....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10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2

## 释 义

振东制药、上市公司	指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振东集团、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李安平
本次权益变动、持股变动	指	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和约定购回减持上市公司 54,450,000 股，与前次权益变动书相比变动比例为 5.9369%。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振东制药现行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备注：振东制药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18-116），根据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股本为 519,494,3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总股本数由 519,494,330 股变动为 1,038,988,660 股，并本次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593.40 万股，总股本数由 1,038,988,660 股变动为 1,033,054,660 股。

##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3 年 11 月 22 日
注册地址	长治县城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
通讯地址	长治县城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
法定代表人	李安平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经营期限	1993 年 11 月 22 日至 2043 年 3 月 18 日
股权结构	李安平持股 99.90%、金安祥持股 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421110874681F
经营范围	成品油、润滑油、建材经销、汽车修理、汽车配件批零、钢材经销、农副产品深加工、印刷饮食服务、副食批发、钢材房屋装修、机械设备、管道水管安装、房屋租赁、场地租赁、农作物种植销售；保健品的生产与销售；货物与技术的进口服务；抑菌制剂（净化）生产销售；洗涤用品、保健品、化妆品销售；原料药、抗肿瘤类原料药、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片剂、硬胶囊剂、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联系电话	0355-8096029

### 二、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其他任职
李安平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中国	山西长治	无	振东制药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安平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 第二节 持股变动目的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的目的，通过大宗交易、竞价交易和约定购回共减持 54,450,000 股股份。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振东制药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继续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 一、股份变动的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和约定购回的方式转让股份。

#### 二、本次权益变动情况说明

##### 1、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振东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227,590,963	43.7499	390,611,926	37.81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0,159,224	32.7098	390,611,926	37.8114
	有限售条件股份	57,431,739	11.0401	0	0
李安平	合计持有股份	1,158,136	0.2226	2,316,272	0.224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9,534	0.0556	579,068	0.05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868,602	0.1670	1,737,204	0.1682

注：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竞价交易和约定购回减持上市公司 54,450,000 股，占比 6.2392%，由于 2016 年至 2018 年公司多次对部分高管股权激励股份进行回购注销，导致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3023%，故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前次权益变动书相比变动比例为 5.9369%。

##### 2、股份变动明细：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振东集团	大宗交易	2018年03月06日	15.35	10,120,000	1.9480
	约定购回	2019年11月04日		20,600,000	1.9941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30日	4.59	5,304,300	0.5135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31日	4.78	3,298,000	0.3192
	竞价交易	2020年01月02日	4.73	1,327,700	0.1285
	大宗交易	2020年03月23日	5.00	9,900,000	0.9583
	大宗交易	2020年03月23日	5.00	3,900,000	0.3775

注：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占比被动增加情况：

201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出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

李勤亮、邓节山离职，均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回购并注销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80,000 股。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 520,209,330 股变更为 519,929,330 股。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0237%。

2016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出股权激励股票的议案》。刘春离职，均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回购并注销其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150,000 股。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 519,929,330 股变更为 519,779,330 股。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0127%。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2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 519,779,330 股变更为 519,529,330 股。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0212%。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1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3.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变更后公司股份总数 519,529,330 股变更为 519,494,330 股。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0030%。

2018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对股权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 9 名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88.20 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6.7680403 元。因公司 2017 年业绩未达到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条件，回购并注销限制性股票第二期所涉及的 55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份额 30% 的未满足行权条件的 208.50 万股。振东制药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在指定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了《关于部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2018-116)，根据

公司《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以股本为 519,494,33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总股本数由 519,494,330 股变动为 1,038,988,660 股，由于完成权益分配，回购注销数量由 296.70 万股变为 593.40 万股。总股本数由 1,038,988,660 股变动为 1,033,054,660 股。振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0.2417%。

### 三、权益受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振东集团共有 333,125,000 股被质押，26,086,957 股被冻结，其一致行动人李安平所持有的 1,737,204 股股份为高管锁定股。

### 四、本次权益变动后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振东制药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挂牌交易股份的情况

自本报告书所涉及的交易发生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有通过二级市场、大宗交易方式卖出上市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 的比例(%)
振东集团	约定购回	2019年11月04日		20,600,000	1.9941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30日	4.59	5,304,300	0.5135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31日	4.78	3,298,000	0.3192
	竞价交易	2020年01月02日	4.73	1,327,700	0.1285
	大宗交易	2020年03月23日	5.00	9,900,000	0.9583
	大宗交易	2020年03月23日	5.00	3,900,000	0.3775
	合计				44,330,000

注：2019年11月4日，信息义务披露人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20,600,000约定购回业务，融资4500万元。

##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
- 2、本报告书的文本及其他相关文件。

附表：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振东制药	股票代码	30015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西振东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长治县城光明南路振东科技园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李安平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A股）</u>  持股数量： <u>227,590,963</u> 注：（《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持股数量变为 <u>434,941,926</u>  持股比例： <u>43.7499%</u>  此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227,590,963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李安平持有上市公司 1,158,136 股；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228,749,099 股，持股比例 43.9725%。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和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A股）</u></p> <p>变动数量：<u>54,450,000股</u></p> <p>变动比例：<u>减少 5.9385%</u></p> <p>此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390,611,926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一致行动人李安平持有上市公司 2,316,272 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392,928,198 股，持股占比 38.0356%。</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振东制药股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的签署页）

信息义务披露人：

一致行动人：

年 月 日